

附件 4

关于拟将项妍楠等确定为发展对象的公示单

经学院研究生化工专业学生党支部培养教育和考察，项妍楠等已基本具备党员条件，在听取培养联系人、党员和群众意见的基础上，经研究生化工党支部委员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讨论，拟确定项妍楠等为发展对象。现将其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职务	身份	班级	拟发展时间
1	项妍楠	女	1999 年 4 月	无	研究生	化工 211	2023 年 11 月
2	齐浩辰	男	1998 年 2 月	无	研究生	化工 211	2023 年 11 月
3	王伟伦	男	1998 年 11 月	无	研究生	化工 211	2023 年 11 月
4	陈美旭	女	1999 年 7 月	无	研究生	化工 211	2023 年 11 月

公示时间从 2023 年 10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3 日止（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）。公示期间，党员和群众可来电、来信、来访，反映其在理想信念、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和问题。反映问题应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。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时，要签署本人真实姓名。学院纪委将对反映人和反映问题严格保密，对所反映问题调查核实，弄清事实真相，并以适当方式向反映人反馈。

联系电话：0571-85070329

来信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留和路 318 号浙江科技学院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 C2-655

邮箱：651282772@qq.com

浙江科技学院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党委研究生化工党支部

2023 年 10 月 30 日

